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Shibao Company Limited**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01057)

**採納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及**  
**境外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決定將就任何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期間僅根據內地會計準則編製一份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履行本公司的法定責任及經修訂上市規則的定期財務報告要求。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向本公司提呈其辭任本公司境外核數師的函件。本公司現時的境內核數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將承接境外核數師按照上市規則應盡的一切職責。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鑒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已接受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等事項，董事會決定將就任何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期間僅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內地會計準則」）編製一份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根據聯交所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刊發的《有關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公司採用內地的會計及審計準則以及聘用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的諮詢總結》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相關修訂（「經修訂上市規則」），在香港上市的內地註冊成立發行

人獲准許採用內地會計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而經中國財政部（「財政部」）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認可的內地會計師事務所獲准許採用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內地審計準則」）審計該等財務報表。

隨著經修訂上市規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實施，其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或之後完結的財務年度生效，本公司將僅需要根據內地會計準則編製一份財務報表，並聘用經財政部及中國證監會認可的內地會計師事務所根據經修訂上市規則項下的內地審計準則審計該等財務報表，以履行其法定責任及經修訂上市規則的定期財務報告要求。

鑒於上述安排及為提高效率及降低披露成本，董事會已決定將就任何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期間僅根據內地會計準則編製一份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目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分別為本公司的境外核數師及境內核數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為已獲財政部及中國證監會認可並可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或之後止財務年度有資格向內地註冊成立的發行人提供使用內地審計準則審計服務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向本公司提呈其辭任本公司境外核數師的函件。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確認並無關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的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並無意見分歧。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將承接境外核數師按照上市規則應盡的一切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年度業績的初步公佈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審核）。

就僅採用內地會計準則以履行其法定責任及經修訂上市規則的定期財務報告要求，董事會確認該等事項不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張世權

中國 • 浙江 • 杭州

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世權先生、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朱頡榕先生及張蘭君女士，非執行董事張世忠先生及樓潤正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春智先生、陳國峰先生、周錦榮先生及張洪智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頁(<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http://www.zjshibao.com>)。

\* 僅供識別